

证券代码：831541

证券简称：中节环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中节环（北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1 时 3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8 日,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 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 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见证律师: 北京高朋律师事务所。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8 号 1 幢 9 层 918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8年5月15日9:00-9:20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8号1幢9层918室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8 号 1 幢 9 层 918 室

邮政编码: 100038

联系人: 张大安

联系电话: 010-59506606

传真: 010-63922815

邮箱: zhangdaan@china-cee.cn

(二)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节环(北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中节环(北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中节环（北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